

热议

“双面”吴谢宇的思索

文 | 雨来

吴谢宇积极向上的A面人生,是大多数父母希望自己的孩子追求甚至复制的,但在追求A面的过程中,父母是否给孩子施加过多压力,导致有消极压抑的B面倾向?

8月26日上午,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吴谢宇弑母案作出一审判决,吴谢宇犯故意杀人罪、诈骗罪、买卖身份证件罪,数罪并罚,决定执行死刑。

从一个聪明、热情、自律的好学生,到一个压抑、想自杀,最终杀死自己母亲的罪犯,吴谢宇在这个过程中经历了怎样的心理变化,或者他是否有长期的心理积淀在某个时点爆发而引发悲剧,这两天舆论依然在追问。

吴谢宇归案不久,新京报推出一篇《“双面”吴谢宇》的报道。几乎同时,三联生活周刊也为其勾勒出一个分裂的“画像”。显然,正面的吴谢宇只要保持好学、自律的习惯,将有一个积极的人生向未来延续。然而,这种美好的延续会被他的反面随时中断,为他的人生画上句号。

吴谢宇学霸形象近乎完美,他潜心学习、高度自律,对同学热情有礼貌。他的学霸符号不仅是考上北大,而且是北大学子中的佼佼者。但与此同时,他宅、压抑,想自杀,没有能够说话的朋友。有同学觉得跟他亲近不起来,而且很难说他是哪里让人感觉不轻松。媒体没有提及他有哥们儿、好朋友,即使接受采访的同学,与他也只是普通关系。这就形成一种矛盾,媒体称他有好人缘,他却没有好朋友,似乎他与同龄人,尤其在青少年阶段,很难形成习性相投的“手足”关系。这并不常见。

在媒体的报道里,吴谢宇的母亲谢天琴也有着“双面”形象。同事认为她“真的特别好,无论工作还是生活,工作非常勤奋,是非常负责的老师”。但与此同时,谢天琴性格孤僻,与人交往不多。吴谢宇的舅舅说“我姐也有种清

高,或者说人格洁癖,从而注定了悲惨的结局”。所谓人格洁癖是多少事例的概括总结,外人不得而知,但显然有很多推测空间。

媒体称,吴谢宇每天都给母亲报账,“在食堂里吃了什么东西、几块几,在超市买了什么东西、几块几,会报得很细”。这种高度精细化的习惯,与他钻研学习的高度自律,有没有缘于同一逻辑的内在联系,也值得思考。

吴谢宇在庭审中承认在大学期间心理问题严重,曾寻求医疗帮助。他父亲的好友在庭审后不断感慨:“家庭教育、心理教育太重要了。”

现在,我们基本都能认识到心理问题的重要性。不过,即使我们已经认识到孩子存在心理问题,但依然处于不为、难为或作为不够的困境。今年5月,成都49中学生跳楼事件引发舆情,但警方抽丝剥茧后的调查结论指向的

是一个普通的自杀事件,原因在于孩子的心理问题。这让孩子母亲很难接受,孩子高高兴兴上学去,却毫无征兆跳楼自杀?但孩子心理问题的蛛丝马迹平日不可能没有呈现,孩子父母难辞其咎。一个人的生理疾病,只能由自己承受,但一个人的心理问题,很可能殃及其他,制造极高的社会成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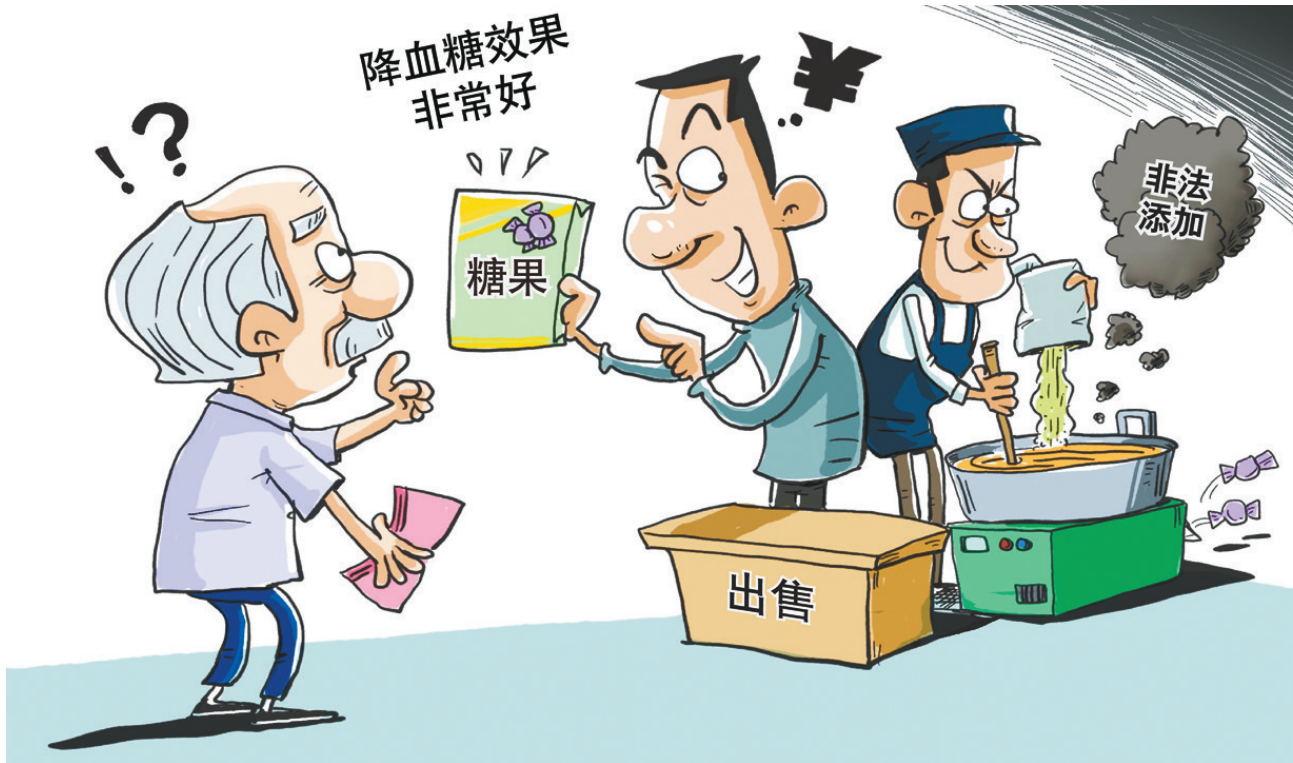
吴谢宇积极向上的A面人生,是大多数父母希望自己的孩子追求甚至复制的,但在追求A面的过程中,父母是否给孩子施加过多压力,导致有消极压抑的B面倾向,这个问题不能回避。

我们讨论吴谢宇,不是论证他的罪有应得,毕竟杀死一个人不值得庆贺,哪怕借助法律工具。悲剧尽管是低概率事件,但发生在个人身上,就是百分之百。我们唯愿类似悲剧不再发生。

漫活

奇效背后

糖果“降糖”、打针“瘦脸”、“古禅茶”治痛风……市场监管总局近期曝光一批民生领域“铁拳”行动典型案例,在不法商家宣称能治病、美容的神奇疗效背后,隐藏着非法添加处方药、毒性药品等违法行为。市场监管部门将持续加大对有毒有害食品、“神药”的打击力度,同时消费者要了解食品药品非法添加的危害及辨识方式,提高防范意识。 新华社发



热议

论文写“女干部傲娇”,性别真有那么重要?

文 | 光明

对公共事务的讨论,一旦不是针对组织机构,而是指向个人,那么讨论的空间就会无比巨大,“大”到丧失改革鹤的。

近日,一篇题为《女性干部傲娇的典型表现与矫治策略》的论文在网上火了。该文章于今年1月发表在刊物《领导科学》上,论文作者、同为女性的副教授回应称,她是根据期刊给的题目作文,并非诋毁、歧视女性,初衷是希望女性领导能够不断提升,论文若有不妥之处,她向公众致歉。

这篇论文以“女性干部”为主要论述对象,论述“女性干部傲娇的典型表现”,如“装模作样”“差别对待”“假意托辞”,可能会导致“影响个人职业发展”“降低部门合作效率”“破坏团队和谐气氛”等,也提出了诸如“组织教育”“制度规制”等“矫治策略”。

从学术规范来说,这篇论文并不严谨。比如女干部傲娇,定义并不清晰,定量并不明确。比

如有多少女干部,有多少人傲娇,傲娇后果具体有多大?这篇论文更像是一种印象化的描述,当然这种描述未必没有现实依据,但论文一旦在定义定量上过于含糊,针对性就会变弱,争议性也会变强,科研价值就会受损。

这篇论文就是这样,在网上引发热议。其实遮住论文题目,单说“装模作样”“差别对待”“假意托辞”云云,其实也看不出说的是男干部还是女干部,作风不佳的干部好像都差不多这样。这些个人特征,在干部队伍里是个问题,但也未必就是个性别问题。

不可否认,这种归因方式并不少见。网络上流传的自媒体文章,不少主题都聚焦“男干部”“女干部”“男领导”“女领导”“来自XX地的干部”“出自XX系统的干部”等等。这种认知,其实也不能说全错,概括性陈述、标签化定

义,也是对概率的一种提炼,虽不精确,但也是认识世界的一种方式。

这也是为什么明明是不严谨的描述,也会有人觉得“准”。因为不可否认的是,性别特征、群体特点,一定是以某种比例存在的,也一定会正态分布于生活里。社会本身是参差多态的,人们有多元面貌才是自然的。

但这种个性化特征,放到公共生活里应该被置于何种位置、被以何种角度讨论,却大有可议之处。尤其是在干部队伍里,在国家公权力的行使过程中,这种性别区分有没有那么重要?“女干部傲娇”也好,“男干部大男子主义”也罢,如果仅因为性格特征,就导致事业受挫,那么权力运转的监督保障机制本身才是更应该被关注的。

其实在现代社会,组织结构

的演进方向是“非人格化”,即置身体系内的个人,无论其性别怎样、有何喜好厌恶、个性特点如何,都不影响正常的组织机能运转、预期功能实现。尤其是在干部队伍、公职人员层面,更是要尽可能地排除个性因素干扰,用制度规章去规训,扩大个人公共性的一面,使其完成公共职能。

而对公共事务的讨论,一旦不是针对组织机构,而是指向个人,那么讨论的空间就会无比巨大,“大”到丧失改革鹤的。就以这篇论文为例,它可以无穷无尽地写下去,“女干部”说完了,是不是还可以说“年轻女干部”“中年女干部”?性别说完了,是不是还可以说“XX地干部”“XX学历干部”?这是个永无止境的话题,但有意义的话题其实只有一个——权力如何关进制度的笼子,这远比性别重要。